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会前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卢源远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2024年度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

公司关于确认2024年度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市场化原则，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，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及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监事会同意根据法律、法规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变化情况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及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 月 22 日